

国际文化思潮

现象学与哲学的危机

PHENOMENOLOGY &
THE CRISIS OF PHILOSOPHY

〔德〕E·胡塞尔 著

©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现象学与哲学的危机

(德) E·胡塞尔 著
吕 祥 译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1988年·北京

Phenomenology and the Crisis of Philosophy
by Edmund Husserl

根据纽约哈珀—罗出版公司1965年英文版译出

现象学与哲学的危机

〔德〕E·胡塞尔 著

吕 祥 译

*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承德地区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5.875印张 140千字

1988年12月第1版 1988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 7 - 80049-146 - 3 / R · 12 定价 1.90元

1522 15

《国际文化思潮》丛书

编者寄语

当今世界上，最流行的语言是：交流与对话；最富力度的呼声是：理解与宽容；最紧迫的问题是：改革、开放与和平。

人类经过漫长的艰辛跋涉，已处于20世纪末期，即将进入下一个百年。一颗颗骚动不安的心灵：在沉思、回顾、反省、展望、抉择……。

我们面临着一个人类的大文化圈。科学技术，电子通讯和交通工具的发达，改变了我们的时一空观念，地球作为一个地域共同体业已形成。各种文化相互冲撞，彼此碰击，呈现一幅或渗透，或排斥，或融合的图景。但是，由于语言、种族、疆界和历史背景的差异，这个文化圈还不完善，尚未成为一种多元的，充满张力的文化共同体。

中国是世界四大文明古国之一，数千年的华夏文化绵延不绝，形成一整套富有特色的文化模式。中外文化在思维方式、情感表达、价值观念诸方面的心理间距，既造成国际对话与交流的困难，又凸现这种对话的必要性和紧迫性。中国要想走向世界，首先要让世界进入中国。因而，“国际文化中国化”便构成本套丛书的宗旨。

国外学者的著述浩如烟海，学派林立，思潮迭起。如何以最有效的方式尽快更多地了解国际文化思潮的发展动向？如何准确地把握国外人文科学纵横交错的脉络？这里显然存在一个视角与取向的问题。基于这种考虑，我们编辑了这套“国际文

化思潮”，以一种立体意识展现当代国际文化发展的概观，在国内外著述者与国内读者之间建立一条心理联系和文化交流的纽带。

本套丛书力图体现以下四个特点：

1、多角度的综合性介绍。现代文化发展的特点是各领域的相互渗透，以致于想在其间划一条严格界限已不可能。所以，我们尽可能涵摄广泛的领域，进入众多的学科，从总体上把握当代国际文化。

2、有重点的代表性介绍。当今，想无一遗漏地了解国外各门学科和流派，既无必要，也不可能。所以，我们在相近学科中取有代表性的学科，在同学科的著述中取有代表性的著述，在各种有代表性的著述中选择影响大、现实感强的著述作重点介绍。

3、突出思想性的学术性介绍。各国间的文化交流既为沟通联系、增进了解，也为彼此取长补短，提高本民族的文化素质。保证交流内容的思想性是使交流健康发展的前提。所以，国外那些有学术价值、有思想深度的著述，将优先选入本丛书。

4、注意可读性的通俗性介绍。思想的深刻不等于语言的晦涩。在保证以上三个特点的前提下，我们尽可能考虑著作的可读性，多选择文体优美、充满力度的著述。

《国际文化思潮》丛书主要是在学术界老前辈的关心指导下，由在京的中青年学者创办的。它旨在将作者、编者、译者、读者汇入一个共同的文化传播网络，其中，读者将发挥重要的作用。新型的文化交流的成功与否，取决于各方面的积极主动的参与。每个读者都能够凭借自己的判断力和鉴赏力，去选择，去阅读，去思考，并融入自己的个性和价值观。在相互交流、对话和理解的基础上，形成一种崭新的“视界融合”。

1988年1月

目 录

导言：胡塞尔的科学理想.....	(1)
哲学科学的理想.....	(7)
实现理想.....	(19)
科学理想的结构.....	(23)
一、作为普遍科学的哲学.....	(24)
1、客观有效的认识.....	(27)
2、哲学思考作为向起始的永恒复归.....	(29)
3、由成果积累达到哲学进步.....	(34)
二、绝对知识的目标.....	(38)
三、明证.....	(53)
作为严格科学的哲学.....	(63)
自然主义哲学.....	(70)
历史主义与世界观哲学.....	(111)
哲学与欧洲人的危机.....	(134)
I.....	(134)
II.....	(160)
III.....	(174)
中译者后记.....	(176)

导言：胡塞尔的科学理想

Q.劳尔^①

尽管英语国家的读者对于现象学论者的著作的兴趣与日俱增，然而对于这些读者的渴求，我们仍然面临英语材料之令人悲叹的缺乏，特别严重的是缺乏翻译，而首先缺乏的就是“现象学之父”艾德蒙德·胡塞尔的著作的翻译。也许，缺乏翻译的主要原因在于作者那晦涩而令人望而却步的文风。对于熟悉从笛卡尔到康德的近代哲学的人们来说，他的思想并不特别难于理解，但他用于表达这种思想的词语却难以翻译。较早有伯依斯—吉布森对胡塞尔的《观念》第一卷的翻译，^②其准确性仍然值得我们追求。近来有D·凯因斯对《笛卡尔沉思》的翻译，^③这个译本向我们表明要为胡塞尔的德语提供一种可读的英语译文是多么困难。此外，我还曾为《当代思潮》(Cros

① Q·劳尔的简况见“中译者后记”。

② 《观念》(Ideas), W.R.Bogge—Gibson译为英文, 纽约Macmillan出版公司1941年版。

该译本的前言是胡塞尔本人的一篇文章, 用德语发表时的标题是:

Nachwort zu meinen Ideen zu einer reinen Phänomenologie (《关于我的纯粹现象学观念的附言》, 哈勒Niemeyer出版社1930年版)。

③ 《笛卡尔沉思》(Cartesian Meditations), Dorion Cairns译, 海牙Nijhoff出版社1960年版。我在该书中提到《笛卡尔沉思》的地方皆指这个译本, 页码则是按照译者在边页标出的原书页码。

Currents) 杂志翻译了本书中的第一篇论文。^①在这以外, 关于这种在二十世纪被证明有巨大影响、尤其是对欧洲大陆有巨大影响的思想, 我们就找不到其他材料了。

就论述胡塞尔思想的英文著作而言, 情况也不更好。对于现象学的兴趣(特别是那些精神病学家的兴趣)在某种意义上看来是逾越了这一运动的“创始人”。当然, 我们拥有狄特里克·冯·希尔德布兰(Dietrich Von Hildebrand)的杰出而富有创造力的现象学研究, 但在不多的几部著作与屈指可数的一些论文^②之外, 就不再有什么东西能使我们熟悉现象学方法的起源或帮助我们追溯这种思想肇始的发展线索。

本人希望本书中选来翻译的两篇文章能够对于填补那些对当代现象学感兴趣的人们无法填补却已感受到的空缺有所贡献。第一篇论文可以说是再现了胡塞尔的早期生涯, 那时他正试图得到一个机会来表达他的“全新的”进行哲学思考的科学性方式。第二篇的写作时间处在胡塞尔的哲学活动的一段休整之后。二者合起来构成了胡塞尔哲学中持久的“科学性”理想的强有力凭证。二者之间的年月中, 在达到普遍合理性目标的细微方法方面有长足的发展, 但是重要的是, 作为这一发展结果所达到的基本观点无论如何并没有使他放弃自己在开始时或者在发展过程中所采取的任何主要观点。因而从这两篇文章中我们不仅能够获知胡塞尔思想的生存发展的早期与晚期状况,^③而且能够获知可叫作他对于哲学思考的本性的明确态度的一个引子。

^① 见《当代思潮》Cross Currents, VI(1956年), 第228—246页, 第324—344。该译文在重印时有微小的一些校正。

^② H.施皮格尔伯格(Herbert Spiegelberg)最近的内容丰富的研究, 《现象学运动》(The Phenomenological Movement, 两卷本, 海牙Nijhoff出版社1960年版), 对于弥补英语世界的隔阂前进了一大步。我曾也出版了一本对胡塞尔的现象学的短小的介绍, 《主观性的凯旋》(The Triumph of Subjectivity, 纽约Fordham大学出版社1958年版)。

从年代上说，《作为严格科学的哲学》^①一文在胡塞尔的思想发展中占据着一个特别令人有兴趣的特定位置。该文发表于1911年，那时他的思想正处在从《逻辑研究》(1900年)中的首次实践性尝试向《观念》第一卷(1913年)中的现象学方法的过渡之间，后者是他首次公诸与人的(试图从理论上证明它在实践中已被证明为成功的)一种方法的尝试。^②因而该文可作为胡塞尔的前先验思考方式与先验思考方式之间的纽带。^③

尽管胡塞尔后期现象学中的高度发展的术语及某些最重要的论题在这篇论文中还没有出现，而且人们正是希望这些术语及论题能够作为现象学理想而非其方法或结论的引子，但是人们仍然可以在该文中看到其作者的思想运动方向的有力提示。他的《逻辑研究》第一卷^④的关键论题，即对“自然主义”与“心理主义”的强烈否决，在该篇文章与后一篇文章中都是明显的。另一方面，在他卷入与威尔海姆·狄尔泰的争论以及通信期间^⑤对历史主义的关注，对于他所有的作品来说几乎是没

① (Philosophie als strenge Wissenschaft) 原载《逻各斯》(Logos), I (1910—1911年), 第289—341页。

② 许多胡塞尔热情信徒更愿意将其研究基于他早期“实践的”方法而非后期“观念论的”理论。我本人的意见则是——尽管许多对此有争议——认为从“描述的现象学”向“先验的现象学”的过渡无论如何没有构成胡塞尔的思想裂缝；他只是从逻辑下把早期还不明确的思想明朗化了。

③ 的确，早于这篇文章几年的《现象学观念》(Die Idee der Phänomenologie, Walter Biemel编, 海牙Nijhoff出版社, 1950年版)已经采取了先验立场。但该书在胡塞尔生前没有出版。

④ 副标题是《纯粹逻辑导论》(Prolegomena zur reinen Logik)。该书由哈勒Niemeyer出版社1900年出版。在重版时，第一卷没有变动。

⑤ 参阅G·米什(Georg Misch)的《生活哲学与现象学》(Lebensphilosophie und Phänomenologie, 莱比锡Teubner出版社1931年版)。

有其他问题可比的。对于理解胡塞尔整个发展过程及他的哲学思考最终所承接的品性来说，最富有启发性的是在这里可以看到的一个精心抉择，这一抉择牵涉到他为一种严格的科学性哲学打下基础的规划。在某种意义上这是个任意的抉择，是关于一种并非必然至高无上的价值的抉择，这一抉择要求他实行艰巨的苦行，同时使他不可能获取广泛的历史背景；这种背景的缺乏在他的著作中非常惹人注意。

也许这篇早期论文最大的重要性在于它提供了胡塞尔试图在一种无懈可击的合理性基础上建立哲学的雄心壮志的凭证。在他看来，这一雄心只有靠完全献身于真实，并且要通过好几代人共同努力，按照现象学方法来进行探究才能实现。因而可以说他把每个单独的哲学问题都看作是自主的，各自的解决都需要一个新的起点，而不是一整套预置的体系。各个问题都必须按照它本身来处理，而且应该在现象学方法的固定应用中探讨它。现象学方法是唯一的哲学方法，它之所以配受这个名字，是因为它是唯一能够在哲学思考中保证科学的严格性的方法。

那么，从开始我们就能看到（按照胡塞尔）是什么把现象学与其他哲学区别开来，即，是什么使得现象学才真正成为哲学^①。只有现象学才是真正科学性的，而且只有一种科学性的哲学才是哲学。那么，现象学将只能满足一种绝对确定的认识，而且它将仅仅关注一种绝对必然的对象；这种对象无论

① 如果我们注意到黑格尔——他的现象学同胡塞尔的一样深远，他还赋予它非凡的重要性——并未将现象学视为全部哲学，那是很有趣的。事实上黑格尔是将现象学视为哲学的前奏，是他的《逻辑学》的引子，只有《逻辑学》才真正是一种形而上学，是哲学体系。这也许是胡塞尔对黑格尔的一切都不抱同情的态度的原因之一，尽管二者的目的有相似之处。

如何不是偶然的或“虚假的 (factitious)”，只是在另一种意义上才能说后者是绝对确定的（终极“合理的”）认识对象。这种哲学将拒绝接受没有被证实为对所有人、所有时代都绝对有效的结论；因而它希望成为与绝对存在 (absolute being) 直接接触的一种科学。然而对于胡塞尔来说，绝对的存在只能是本质的存在，而且他的现象学整个趋向于关于本质的东西的知识。他不会否认世界的实存 (existence)，甚至不否认精神之外的实存；他只是否认这样的实存对于哲学会有任何意义，因为实存只能是偶然的。^①

那么，对于胡塞尔来说，哲学的严格科学就是这样一种科学：尽管它在程序上是体系化的，但它不是一种“体系”。按现象学方式说，他在思考种种实证科学时抓住了科学的“本质”；在实证科学中，结论被一个个地证实，从而积累起来形成被建立的真实性的仓库。因而，关于哲学的科学在着手处理各个问题时必须寻求新的起点，必须只接受那些按照能够完全证实哲学真实性的唯一方法所广泛证实了的结论。在这个意义上，而且只在这个意义上，哲学中的努力才必定是一种合作化的努力。真实性的逐步的建立在这个意义上需要时间，而且需要许多探讨者的联合努力，他们都沉迷于同样的理想，但并不属于同一个学派。

那么我们就没有必要惊奇，对于胡塞尔面临的哲学科学的理

① 《作为严格科学的哲学》一文表明休谟对胡塞尔的影响很大，对于休谟来说，任何能够被认为不存在的东西都能够不存在，因为其不存在不包含任何矛盾。因而，胡塞尔将只接受不能够存在者 (what can not be) 为哲学思想的对象，而这就是本质。参阅 Gaston Berger 的文章《胡塞尔与休谟》(“Husserl et Hume”)，载《国际哲学评论》(Revue Internationale de Philosophie)，I (1938-1939年)，第342-353页。

想，他的大部分著作（不管是发表的还是未发表的）应当表明一种独特的纲领性品格。他一再地重新研究同样的问题，而其大多数都是有关方法的问题。^①只有在这方法建立之后，对于任何问题的执着才能导致那种在他看来对于哲学是本质的知识。他一再为哲学恢复其特有的尊严而申辩（我们在他最后的著作中将能看到这点），而且他始终是带着这样一条假定来申辩的：只有现象学方法能够完成这一复兴。不管人们发现胡塞尔的思想在其漫长的生涯中有什么样的变化与发展，他的理想始终如一，而且达到这一理想的方法尽管是越来越精制，但基本上仍是同样的现象学方法。

由于这个原因，本书中所译的第二篇文章对于作为胡塞尔先验现象学引子的一部分就变得重要了^②。它向我们清楚地表明，直到他生命的终点，他仍然希冀着科学性哲学的理想。

胡塞尔最后的主要著作是《欧洲科学的危机与先验现象学》，^③其所考虑的问题是1934至1937年间完全占据他思想的问题。第一与第二部分〔于1936年发表在贝布格莱德的评论刊物《哲学》(Philosophia)]上。胡塞尔希望把第三部分也发表在同一刊物上，然而手稿却始终没有寄给出版者。整部著作源于1935年5月7日他在布拉格大学所作的演讲。在这部著作中作者第一次明确讨论了历史与哲学的关系。因而，如果如胡塞尔自己在《哲学》上发表的原言的前言中所说，《危

① 只有在《逻辑研究》(1900—1901年)之后，附着其后一些不明显的成功，胡塞尔才着手进行实际的现象学分析。

② 我的看法是(参阅注第3页^②)，如果胡塞尔的现象学没有自觉地成为先验的，他就背叛了自己的洞察。

③ Die Krisis der europäischen Wissenschaften und die transzendente phänomenologie, 作为《胡塞尔全集》第四卷于1954年由海牙Matinus Nijhoff出版社出版，编者是卢汶胡塞尔文献档案馆。(简称《危机》。)

机》是“先验现象学的一个独立的导论”，那么，由其而来的讲座就是一个“导论的导论”。“欧洲科学的危机”对于胡塞尔来说就是“欧洲人的危机”。而这一危机只能在先验现象学中解除；在先验现象学中，“人的理性达到了它自身”。因而把这个讲座与早期的导论“作为严格科学的哲学”放在一本书中就几乎是不可避免的。被胡塞尔当作自己的毕生工作的任务，从根本上说就是“拯救人的理性”，这不过是换个方式讲，在与哲学有关而说到“严格的科学”时，他要赋予“严格的科学”以意义。

就两篇译文来说，一点小小的辨析不是多余的。甚至德国的读者也认为胡塞尔的文风不仅难懂，而且很不象德语（un-German）。译者为求其信而非求其雅，因而就令人遗憾地保留了胡塞尔在文风、语言和语法方面的大多数不便。这种困难在第二篇文章中进一步加深了：它是一篇即席演讲^①，使我们不可能在翻译中既达到流畅的英语又同时忠实原文。因而我情愿忠实于原文而不愿为使译文更加可读而冒歪曲原文的危险，这看来是可取的。

这两篇文章的紧密关系使二者一块构成先验现象学的一个统一的导论，这需要为它们各自作一概要的说明。

哲学科学的理想

“作为严格科学的哲学”开始于对西方哲学史的一个简要回顾^②。这样一种概观向胡塞尔揭示，哲学一直感到有必要成

① 参阅《危机》，第8页。

② 未到晚期他就会明确地说，只有西方思想才能被叫做是真正哲学的，参阅第171页和后面的注解^③。

为科学性的，而这一需要直到当今仍然没有得到实现。一个极快的跳跃使他跃过两千年的思想，进入近代，在那里他发现这个理想实现于一些具体的自然科学之中，而哲学中却一点也没有。哲学并不仅仅是全面、不完整的科学，而且根本上还不是科学；还不存在任何客观上有效的哲学“体系”；只存在着一些哲学“倾向”，这些倾向并没有综合而为哲学。

哲学在试图发展为一门严格科学的进程中一贯失败，可能导致人们断言哲学的本质就在于它是非科学的，因而人们必须拒绝使哲学成为科学性的这种方向性错误的尝试。然而这个断言是胡塞尔拒绝接受的，尽管他拒绝的原因要到后面才能看到。这个原因是，任何领域中严格科学的可能性都要求关于哲学的严格科学的可能性，因为只有后者才能从根本上保证任何具体科学的真正的科学性品格。^①

以这样的结论为出发点，胡塞尔开始对过去哲学进行一个简要的批判。他发现，直到浪漫主义时期，哲学的动机都是要找到一种真正科学性的基础。尽管黑格尔的目标毫无问题地是绝对知识，然而正是在他的影响下，哲学中的科学性需要变得虚弱，并且容易给出虚假的发展方向。作为对黑格尔的反动而涌现出一种对所有哲学的不满。这种不满转而成为对诸如此类的哲学的不信任，从而了结于一种历史相对主义。今天我们仍然没有一种科学性的哲学，不过对科学性哲学的寻求却不是当代精神所陌生的，而且我们也不乏正当的理由希望这种寻求获得成功——只要对那些假冒具有这种地位的人的批判是对他们

① 这提醒人们想起笛卡尔对相同论点的坚持。参阅其《方法谈》

(Discourse on Method, Adam和Tannery编)第22页。胡塞尔强烈主张他的理想与笛卡尔的是一致的。二者都确信，只有理性才是达到真实性的可靠工具。

原理与方法的抨击，而不仅仅是对他们结论的抨击的话。接下来是对“自然主义”的批判；它是当代自以为具有科学性哲学这个头衔的最大冒充者。的确，自然主义承认需要科学性哲学，但它又是实现科学性哲学的最大障碍，因为它基于使哲学成为不可能的原理。

正如胡塞尔在这里刻划的，自然主义是这样一种学说，它只承认物理的东西是实在的（wirklich）。作为关于事实的东西的科学，自然主义要么否认任何观念的东西的实在性，要么通过使它成为物理的实在性而将它自然化。然而，正是由于这种学说将意识与观念自然化，它也就击溃了自己。如果没有它为自己预设的客观性，它就不能主张自己是科学的；然而客观性本质上是观念的，因而是与自然主义自己的原理相矛盾的。因而在其理论程序中它是唯心论的，哪怕它拒绝所有的唯心论并使观念成为物理实在。不仅如此，任何试图在观念中看出一点儿非物理的实在性的尝试都被自然主义打上“经院学说”的烙印。

然而，仅仅批判自然主义的结论只能得出这样的断言：科学性哲学是不可能的，因为“科学”本身无法使之可能。因而胡塞尔着手对自然主义，即心理-物理的心理学冒充成为科学性哲学的假装，进行一种积极的批判。基于哲学的作用是为规范性学科（伦理学，价值学等），即超越事实的观念性学科提供基础这样一个假定，胡塞尔表明没有一种关于事实的科学能为它们提供基础。因为近代的心理学本质上脱不开物理对象，从而享有所有自然科学的朴素性；它只能落入经验存在的偶然性，从而自身不能成为绝对的或必然的。经验本身不能回答有关经验的最重要的问题，因而必须在这样一种认识理论中寻求答案，这种理论严格地清除一切对实存的设定。一种要研究存在与意识的关系问题的认识理论必须关注对应于意识的存在

(观念的存在)①而非关注对应于(实存性的)存在。

那么,心理学不能满足这个要求,而现象学则能满足它。现象学所做的就是分析意识,只有在意识中客观性才是绝对的。因而现象学是对意识的研究,但它不是一种心理学;人们只有把意识看作某种非物理的东西才可能把握心理学这个概念。

进而,经验心理学不仅不是哲学,在最重要的意义上它甚至不是心理学。因为它害怕内省,拒绝任何对意识材料的把握,从而阻挡了通向它所必须研究的意识概念之本质的任何道路。经验心理学也没有意识到它自己的程序的低效,却企图以相同的方法来克服其方法本质上的虚弱无力。这样他就回绝了能够使它真正成为心理学的唯一方法,即回绝了现象学方法。它没有认识到“事物”是什么就试图达到“事物本身”。这里面的基本错误在于把对经验的理解混淆于经验,把对自然经验的分析混同于单纯的心理过程。也就是说,在描述经验时我们被迫使用一套不是由经验而来,而是由对意识活动的本质性分析得来的概念。当然,为了拥有概念我们确实必须拥有经验,但是概念不是由经验证明的;概念的有效性超越了经验。那么,涉及有关经验所呈现的东西的科学知识的问题就不能由经验来回答;这个问题是有关“含义”的问题,“含义”是所有知识中超越经验的(trans-empirical)要素。若将意识自然化,心理学就必然失去它的这种本质的品格。

上述的混淆来自这样的假定:科学中必须保持方法的绝对一致,而且所有方法都是经验科学的方法。另一方面,真实的科学是自己符合自己的对象,并不考虑基于一种方法而接受在其他科学尝试中获得成功的方法论上的偏见。那么正当地说,自然这个概念只适用于空间性—时间性的世界,而不适用于心理的(psychical)世界。因而只有有形的存在(corporeal

① 观念(或者本质概念)先于其实存的(因而也是偶然的)实现。

being)属于经验性研究。在经验研究之中,存在在一系列有差异的显象(appearance)中被经验为同一的,因为只有有形的存在不同于其显象,只有它在物理意义上服从因果性法则。而另一方面,心理世界是由单子式的存在构成的,其相互间的关系不是因果的。心理世界中没有存在与显象的差异;心理存在就是它自己的显现(appearing),是永远处在流动之中的现象性存在(phenomenal being),只能在一种本质直观中被把握。

当然,问题是说明像心理的这样处在恒久变化之中的领域如何能够产生客观上有效并且稳定的认识。胡塞尔说,只有在我们把意识与观念都自然化时,这才是个问题。在观念的水平上,诸现象并没有自然(nature),但的确拥有一种本质(essence);凭借这种本质,现象表明一种客观的有效性。我们可以把握一个知觉、记忆、判断本质上是什么,而考察它们的任何一条判断因为是以一种本质的直观为基础的,就既不能被经验证实也不能被经验否决。^①作为一个事实,一个对象的物理同一性只有通过这个对象呈现于意识的活动才是可理解的,因为正是(这些活动中的)对象与意识的关系使得对象成为一个对象。因而属于观念领域的本质能够直接在直观中被把握,就如同物理实在性在知觉中被把握一样;而且只有这种本质才能被把握。因而现象学仅仅研究本质,以此它就躲避了对内省方法的反对意见,内省只是对事实性的心理学过程而不是对观念的客观性的观察。

在这种严格自然化的心理学倾向之外还有另一种倾向,它不否认心理领域的存在,但只愿意在它与有形者的联系中研究

① 人们很容易看出,这儿的术语先于《经验与判断》(Erfahrung und Urteil, 布拉格Akademia-Verlag; 1939年版; 汉堡Claasen & Covert出版社1948年修订本)与《笛卡尔沉思》二书中的发展。